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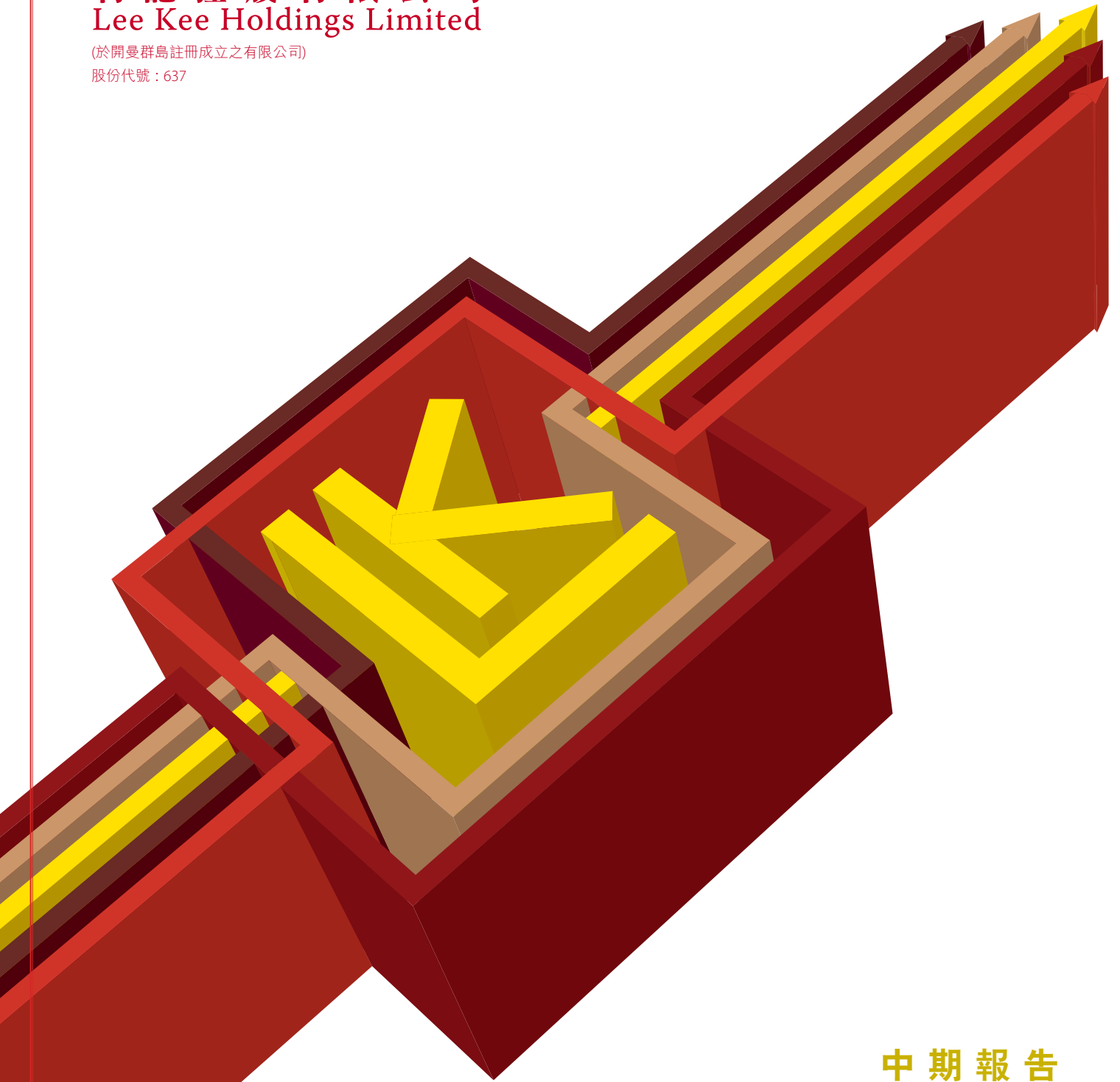


SINCE 1947

#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Lee Ke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7



中期報告  
2009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陳伯中(董事會主席)  
陳婉珊  
馬笑桃  
William Tasman WISE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維國  
梁覺強  
許偉國

## 公司秘書

卓華鵬 (CPA (HKICPA), FCCA, ACA)

## 審核委員會

鍾維國(審核委員會主席)  
梁覺強  
許偉國

## 薪酬委員會

陳伯中(薪酬委員會主席)  
鍾維國  
梁覺強

## 提名委員會

陳伯中(提名委員會主席)  
馬笑桃  
梁覺強

## 授權代表

陳婉珊  
卓華鵬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 香港之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大埔工業邨  
大發街16號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 公司網站

[www.leekeegroup.com](http://www.leekeegroup.com)

## 股份代號

637

##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中環遮打道16-20號  
歷山大廈20樓

### 開曼群島法律：

Maples and Calder Asia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504室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利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b>979,052</b>	2,407,162
銷售成本		<b>(884,423)</b>	(2,345,153)
毛利		<b>94,629</b>	62,009
其他收入		<b>2,754</b>	9,728
分銷及銷售開支		<b>(6,500)</b>	(9,620)
行政開支		<b>(39,297)</b>	(40,53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b>476</b>	(635)
經營溢利	5	<b>52,062</b>	20,943
融資成本	6	<b>(1,236)</b>	(7,256)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0,826</b>	13,687
所得稅開支	7	<b>(3,028)</b>	(2,443)
期內溢利		<b>47,798</b>	11,244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49,865</b>	10,787
少數股東權益		<b>(2,067)</b>	457
		<b>47,798</b>	11,24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8(a)	<b>6.02</b>	1.30
—攤薄(港仙)	8(b)	<b>6.02</b>	1.30
中期股息	9	<b>8,287</b>	8,287

第7頁至第15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b>47,798</b>	11,24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b>369</b>	3,9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b>881</b>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b>1,250</b>	3,94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49,048</b>	15,193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51,017</b>	14,736
少數股東權益	<b>(1,969)</b>	457
	<b>49,048</b>	15,193

第7頁至第15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	10	<b>48,958</b>	45,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76,482</b>	73,6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b>185</b>	1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b>7,462</b>	6,581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		<b>3,076</b>	3,0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321
		<b>136,163</b>	128,923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31,775</b>	221,61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b>148,512</b>	131,288
可收回所得稅		<b>2,581</b>	10,7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b>735,222</b>	864,147
		<b>1,218,090</b>	1,227,848
<b>總資產</b>		<b>1,354,253</b>	1,356,771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82,875</b>	82,875
股份溢價	14	<b>495,293</b>	495,293
其他儲備		<b>585,709</b>	541,010
擬派股息		<b>8,287</b>	58,013
		<b>1,172,164</b>	1,177,191
<b>少數股東權益</b>		<b>22,598</b>	24,567
<b>總權益</b>		<b>1,194,762</b>	1,201,758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b>2,471</b>	2,20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b>95,003</b>	72,607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夥伴款項		<b>310</b>	292
銀行借貸		<b>54,821</b>	74,206
應繳所得稅		<b>1,186</b>	5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b>5,700</b>	5,700
		<b>157,020</b>	152,810
<b>總負債</b>		<b>159,491</b>	155,013
<b>總權益及負債</b>		<b>1,354,253</b>	1,356,771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61,070</b>	1,075,038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197,233</b>	1,203,961

第7頁至第15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b>(41,915)</b>	161,87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9,757)</b>	(3,351)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77,398)</b>	(11,9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b>(129,070)</b>	146,5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匯兌收益	<b>145</b>	2,546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864,147</b>	648,740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735,222</b>	797,8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b>735,222</b>	797,884

第7頁至第15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2,875	495,293	599,023	24,567	1,201,758
期內溢利	—	—	49,865	(2,067)	47,798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	—	271	98	3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881	—	88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1,017	(1,969)	49,048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1,969	—	1,969
已付股息	—	—	(58,013)	—	(58,01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2,875	495,293	593,996	22,598	1,194,76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2,875	495,293	600,136	6,970	1,185,274
期內溢利	—	—	10,787	457	11,244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	—	3,949	—	3,94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4,736	457	15,193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4,567	—	4,567
少數股東注資	—	—	—	7,533	7,53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82,875	495,293	619,439	14,960	1,212,567

第7頁至第15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大陸買賣鋅、鋅合金、鎳、鎳相關產品、鋁、鋁合金、不銹鋼及其他電鍍化工產品。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以下有關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以及現有準則作出之修訂則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經修訂之準則禁止在權益變動表呈列收支項目(即「非擁有人權益變動」)，規定「非擁有人權益變動」須與擁有人權益變動分開呈列。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須在業績報表中呈列。企業可選擇呈列一份業績報表(全面收益表)或兩份報表(收益表及全面收益表)。本集團已選擇呈報兩份報表。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經修訂之披露規定編製。此項呈報形式上之變動並不影響於兩段呈報期間所呈報之溢利、收支總額或資產淨值。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規定須採納「管理層取向」，分類資料須按內部申報採用之相同基準呈列。營運分部按與向營運總決策人作內部呈報一致之方式呈報，並認定本集團制訂策略決定之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為營運總決策人。董事會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確定之營運分部與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披露者並無太大分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是項修訂增加了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並修訂有關流動性風險之披露。是項修訂就有關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引入一套三級制披露規則，規定須就歸類為此分類架構中最低層次之金融工具作出若干明確數量之披露。此等披露將有助改善互相比較企業間的公平值計量效果。此外，是項修訂澄清及加強披露流動性風險之現有規定，主要規定須分開就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負債進行流動性風險分析，亦規定須就金融資產進行到期日分析，以提供瞭解流動性風險之性質及情況所需資料。本集團將在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額外披露相關資料。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 會計政策(續)

以下有關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及現有準則作出之修訂已經頒佈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修訂本)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	營運分部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大陸買賣鋅、鋅合金、鎳、鎳相關產品、鋁、鋁合金、不銹鋼及其他電鍍化工產品。以下為於期內確認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貨品銷售	<b>979,052</b>	2,407,162

### (a)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b>837,678</b>	<b>49,104</b>	2,232,514	15,767
中國大陸	<b>141,374</b>	<b>(272)</b>	174,648	(3,917)
	<b>979,052</b>	<b>48,832</b>	2,407,162	11,850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包括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未分配資產及未分配負債分別包括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

提供予營運總決策人之分部資料乃按照與中期財務資料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按營運分部之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香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資產</b>			
分部資產	<b>1,104,972</b>	<b>113,118</b>	<b>1,218,090</b>
未分配資產			<b>136,163</b>
總資產			<b>1,354,253</b>
<b>負債</b>			
分部負債	<b>115,248</b>	<b>41,772</b>	<b>157,020</b>
未分配負債			<b>2,471</b>
總負債			<b>159,491</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大陸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分部資產	1,110,601	117,247	1,227,848
未分配資產			128,923
總資產			1,356,771
<b>負債</b>			
分部負債	101,002	51,808	152,810
未分配負債			2,203
總負債			155,013

### (b) 分部業績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總額	<b>48,832</b>	11,850
其他收入	<b>2,754</b>	9,72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b>476</b>	(635)
融資成本	<b>(1,236)</b>	(7,256)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0,826</b>	13,687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5. 經營溢利

下列各項已於期內於經營溢利中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土地攤銷	670	245
銀行利息收入	(2,466)	(9,442)
已售存貨成本	897,763	2,382,5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32	4,9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78	(26)
存貨撥備撥回	(15,968)	(40,583)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3,900	—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以下項目的利息		
信託收據貸款	43	5,638
短期銀行貸款	1,193	1,618
	1,236	7,256

##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計算撥備。中國大陸業務所產生之溢利的所得稅已按中國大陸(本集團的實體於此營運)的所得稅稅率，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581	2,724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173	87
遞延所得稅	274	(368)
所得稅開支	3,028	2,443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8.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9,865	10,78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828,750	828,75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港仙計)	6.02	1.30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方式為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以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本公司發行一類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該等普通股為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為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釐定)購入的股份數目，已根據已授出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貨幣價值作出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故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9. 中期股息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1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或前後派付。中期股息共8,2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287,000港元)並未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確認為負債，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權益內確認。

## 10. 租賃土地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45,071
匯兌差異	101
添置	4,456
攤銷	(67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賬面淨值	48,95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35,205
匯兌差異	912
攤銷	(245)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賬面淨值	35,872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73,695
匯兌差異	109
添置	8,196
出售	(186)
折舊	(5,33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賬面淨值	76,482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39,056
匯兌差異	422
添置	12,965
出售	(116)
折舊	(4,95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賬面淨值	47,377

##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於一間非上市有限合夥公司的投資，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賬面值按公平值以英鎊為單位。

於二零零八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概無被出售或減值。

## 13.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扣減撥備後之應收貨款	113,517	108,831
向供應商支付之預付款項	19,054	7,191
按金	1,757	1,857
其他應收款項	14,184	13,409
	148,512	131,28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3.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由貨到付款至90日不等。應收貨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2,174	57,503
31至60日	12,394	20,504
61至90日	4,866	15,648
90日以上	4,083	15,176
	<b>113,517</b>	108,831

##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面值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000,000,000	800,000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28,750,000	82,875	495,293

## 15.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貨款		
— 第三方	65,646	43,173
— 一間關連公司	1,132	1,300
	<b>66,778</b>	44,473
已收按金	19,812	19,105
應計款項	8,413	9,029
	<b>95,003</b>	72,607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5.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4,734	43,634
31至60日	1,909	622
61至90日	52	—
90日以上	83	217
	<b>66,778</b>	44,473

## 16. 承擔

### (a)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於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54	1,97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7	184
	<b>481</b>	2,156

###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結算日尚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7,322	13,500

上文所計入本集團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	372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

### (a) 與關連方進行交易

期內，本集團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已收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的管理費	(i)	39	39
開支			
向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購入貨品	(ii)	15,006	15,289
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有限公司購入原材料	(iii)	33,124	—
已向Sonic Gold Limited支付的租金	(iv)	240	240
已向利成有限公司支付的租金	(v)	—	313
已向Niox Limited支付的管理費	(vi)	608	200

- (i) 本集團根據與關連公司所訂立管理服務協議的條款，就本集團按固定服務月費提供營運支援服務向其共同控制實體之全資附屬公司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收取管理費。
- (ii) 本集團向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購買貨品，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 (iii) 本集團向佛山市南海區萬興隆製品金屬有限公司(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持有之公司)購買貨品，所付價格乃雙方按每單交易協定。
- (iv) 本集團已就董事宿舍向Sonic Gold Limited(陳婉珊女士為其董事)支付雙方所協定的定額租金。
- (v) 本集團已就倉庫及停車位向利成有限公司(陳伯中先生為其董事)支付雙方所協定的定額租金。
- (vi) 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與Niox Limited(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持有之公司)所訂立管理服務協議向Niox Limited支付定額管理費。

###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8,644	9,683
退休福利—退休金	114	87
以股份支付款項	1,564	3,613
	<b>10,322</b>	<b>13,383</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業務表現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對全球整體經濟尤其是業界極具挑戰。經濟下滑速度自上年度下半年起加劇，導致出現嚴重經濟衰退，加上全球消費需求放緩之影響下，中國內地出口遭受打擊。金屬價格於二零零八年大幅下挫後，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普遍開始反彈，但與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相比仍有頗大距離。

於報告期間，利記之銷售噸數跟隨市場趨勢縮減。本集團售出61,330噸鋅及鋁合金，較去年同期減少26.5%。銷量下降，加上金屬價格遠低於二零零八年同期，令回顧期內收益下降至約979,05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約2,407,160,000港元減少59.3%。

基本金屬價格於二零零八年持續下挫後在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整體上維持升勢。雖然於中期報告期間經濟活動沉寂，惟本集團毛利仍能錄得52.6%升幅，由二零零八年同期約62,010,000港元上升至約94,630,000港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由二零零八年同期約10,790,000港元上升3.6倍至約49,870,000港元，主要因為庫存管理之提升，令本集團在金屬價格上升時能從持有存貨中得益更多，以及持續之成本控制。上述兩者均為近年本集團的管理優勢，並將繼續成為利記的重要特點。

回顧期內利率相對較低，是利息收入減少之主要原因。此外，隨著金屬價格及銷售噸數下降，令維持營運資金的外來融資水平下降，亦為利息開支減少之原因。

倫敦金屬交易所與上海金屬交易所之間的金屬差價收窄、中國消費開支在全球經濟衰退下錄得驕人增長，特別是國內汽車製造業，證明本集團定位正確，藉擴大於中國之銷售覆蓋，受惠於從中國未來潛力龐大的本地市場機遇。

## 業務回顧

利記為一家歷史悠久並具領導地位之有色金屬供應鏈管理集團，專注經營金屬熔煉、採購及分銷業務。本集團採購及分銷壓鑄鋅合金及特高級純鋅、壓鑄鋁合金及鉛錠、鎳及鎳相關產品、電鍍化工原料(包括含銀、金及鉍等貴金屬之化工原料)及不銹鋼。

鑑於全球消費需求放緩，加上金屬價格較去年下跌，利記之總收益及銷售噸數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59.3%及26.9%。然而，利記透過分散業務至新市場，並憑藉增值服務以及其專注於客戶服務及優質運送的廣大完善分銷基建而突顯其與競爭對手之差異，故能繼續穩佔市場領導地位，於回顧期內之鋅合金銷量佔中國鋅合金進口總量約75%。

憑藉廣大完善的供應商網絡，利記於大中華地區以至越南、印尼、泰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為近約1,250名客戶提供服務。該等客戶當中大部分為位於珠江三角洲地區之外資企業，主要集中製造商業產品，例如浴室設備、家居五金器具、玩具、家庭電器、時裝配飾及汽車零件等。

為保持競爭優勢，利記已進一步加強其市場推廣及服務網絡，以擴大市場佔有率及銷售額。例如，本集團位於廣州、無錫及深圳之營銷中心已開始擴展於本地市場之覆蓋，藉此把握國內業務增長，因此為本集團帶來約63,720,000港元收益，並能持續招攬新客戶。

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加強上下游供應鏈業務。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金利寧波」)(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鋅合金製造合營企業)生產約6,230噸鋅合金，為本集團帶來約32,270,000港元收益。本集團一直致力整頓金利寧波之業務及優化其財政架構。

擁有及經營南海鋁合金加工工廠之佛山市南海區利采隆有色金屬有限公司(「利采隆」，本集團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受惠於汽車製造業增長，生產約3,470噸鋁合金，於中期報告期間為本集團帶來約45,370,000港元收益。

本集團擁有70%權益、從事不銹鋼加工及分銷業務之利業金屬有限公司(「利業」)已經與本集團全面整合，於回顧期內出售約2,230噸不銹鋼，並為本集團帶來約40,390,000港元收益。共同設置於大埔科技及物流中心之優勢，乃可把握交叉銷售機會及實施更能因應市場需求之物流安排，有助利業降低營運成本及提升競爭力。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

儘管二零零九年下半年仍可能繼續面對困難，惟利記已作好充分準備，捕捉增長機會及物色商機。本集團訓練有素的人員以及穩健的財政架構，為本集團奠定穩固的營運基石，故本集團對未來，特別是本公司憑藉其多項優勢審慎建立業務之能力充滿信心。

利記的大埔科技及物流中心已加強及擴展客戶服務以及在此等艱難時期節省成本，而位於深圳、無錫及廣州之營銷中心將擴展利記之銷售網絡，從而受惠於國內市場增長，特別是於長江三角洲地區方面。

儘管市況不明朗，利記將繼續發揮其固有優勢、承諾提供優質產品及不斷改進，貫徹本集團之ISO 9001:2000認證水平。

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其與利業整合締造之商機，並優化利采隆之生產效率，以把握汽車行業的商機。

展望未來，利記計劃以勝人一籌的客戶服務、審慎發展上下游業務的策略，以及部署於全球經濟渡過現時的艱難環境後大展拳腳，力求在市場中脫穎而出。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股東注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無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35,2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4,150,000港元)，銀行借貸則約為54,8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210,000港元)。有關借貸屬短期性質，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權益總額)為4.6%(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775.8%(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3.5%)。

本公司已就其若干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獲取約1,669,52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向多家銀行提供約1,905,470,000港元之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有關銀行融資額中已動用約54,8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210,000港元)。

本集團不斷因應市況評估及監控就金屬價格所承擔之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將會採取適當營運策略及設定存貨水平有效控制所承擔之風險及掌握價格走勢。

本集團的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港元與美元間換算。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上半年：1港仙)。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或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50名僱員，而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企業金利寧波僱用約50名僱員。該等僱員的薪酬、晉升及薪金考核乃根據彼等之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評估。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如適用)其他津貼、獎勵花紅、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以及培訓計劃。於中期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9,610,000港元。

# 權益披露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陳伯中先生(附註1)	全權信託之創立人	600,000,000	72.40%
馬笑桃女士(附註2)	信託受益人	600,000,000	72.40%

附註：

- (1) 該600,000,000股股份由Gold Alliance Global Services Limited(「GAGSL」)持有，Gold Alliance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GAIML」)持有該公司全部股本，而GAIML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SBC Trustee」)作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受託人持有。陳伯中家族信託乃由陳伯中先生作為信託創立人及HSBC Trustee作為受託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其受益對象包括馬笑桃女士及陳伯中先生其他家族成員。陳伯中先生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信託創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GAGSL所持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由於陳伯中先生之配偶兼執行董事馬笑桃女士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受益對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GAGSL所持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於本公司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股本衍生工具說明	相關股份數目
陳伯中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4,705,860
	家族權益	購股權	3,862,740
馬笑桃女士(附註)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3,862,740
	家族權益	購股權	4,705,860
陳婉珊女士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745,090

附註： 陳伯中先生及馬笑桃女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別獲授購股權以認購4,705,860股及3,862,740股股份。馬笑桃女士為陳伯中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伯中先生被視為於馬笑桃女士獲授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而馬笑桃女士被視為於陳伯中先生獲授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獲授購股權，可按行行使價每股2.136港元認購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中擁有權益，或已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之權利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

# 權益披露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之規定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此等權益並無計入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內。

股東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Gold Alliance Global Service Limited	註冊擁有人	600,000,000	72.40%
Gold Alliance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00,000,000	72.40%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600,000,000	72.40%

附註：GAIML持有GAGSL全部股本，而GAIML則由HSBC Trustee作為陳伯中家族信託之受託人持有。陳伯中家族信託乃由陳伯中先生作為信託創立人及HSBC Trustee作為受託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其受益對象包括馬笑桃女士及陳伯中先生其他家族成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在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28名參與者(包括3名董事及25名本集團僱員)授出可按認購價每股2.136港元認購合共21,019,11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47%)之購股權尚未行使。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規限下，各承授人的購股權須按下列時間表行使：

可行使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	行使購股權有關百分比的期間
任何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總數33%	由上市日期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上市日期」)起計首周年屆滿直至上市日期第四周年的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任何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總數33%	由上市日期起計第二周年屆滿直至上市日期第五周年的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任何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總數34%	由上市日期起計第三周年屆滿直至上市日期第六周年的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 權益披露

下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於中期尚未行使：

參與者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11,313,690	—	11,313,690
本集團僱員	9,705,420	—	9,705,420
合計	21,019,110	—	21,019,110

此外，本公司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概無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中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 企業管治

就董事所知，彼等認為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在若干程度上採納其建議最佳常規，且並不知悉於中期內有任何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情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於中期內並無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伯中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